

证券代码：836977

证券简称：洛阳餐旅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餐旅集团购买水电等燃料和动力。	3,000,000	2,242,454.84	子公司老城宴天下与水席园的水电及燃料费用与营业收入密切相关，整体费用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预估 2026 年交易金额约为 300 万元。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文旅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商品。	2,000,000	360,173.90	正常的经济业务往来。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其他	子公司水席园向餐旅集团租赁经营用房产。	5,000,000	2,542,924.80	子公司水席园正常经营需要。
其他	子公司宴天下十三坊、宴天下何以向控股股东文旅集团下属子公司洛阳文旅集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十三坊景区分公司租赁经营用房产。	6,000,000	0	2025 年宴天下十三坊与洛阳文旅集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十三坊景区分公司的关联方租赁是项目一期金额；项目二期预计在 2026 年建成

				开业，因此 2026 年预计关联方租赁金额为一期和二期的合计租赁金额。
合计	-	16,000,000	5,145,553.54	-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洛阳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和宜人路交叉口东北角

注册地址：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和宜人路交叉口东北角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秀峰

实际控制人：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游览景区管理；名胜风景区管理；酒店管理；停车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艺创作；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影制片；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组织体育表演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非融资担保服务；资产评估；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电影发行；网络文化经营；馆藏文物修复、复制、拓印；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旅游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洛阳餐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洛阳市老城区状元红路香榭里·畔山兰溪商务中心 9 楼

注册地址：洛阳市老城区状元红路香榭里·畔山兰溪商务中心 9 楼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申家威

实际控制人：申灵杰

注册资本：8700 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不含资产管理），酒店管理，房租租赁。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洛阳文旅集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十三坊景区分公司

住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 395 号十三坊办公楼 5 楼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龙门大道 395 号十三坊办公楼 5 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责人：陈奇业

实际控制人：洛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关联关系

(1) 文旅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洛阳文旅集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旅企管”）的母公司；

(2) 餐旅集团系本公司持股 32.1311%的第二大股东；

(3) 十三坊景区分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洛阳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洛阳文旅集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文旅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洛阳文旅集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司（以下简称“文旅企管”）的控股股东及系本公司股东河南省源铄互联网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源铄基金”）的出资人之一，董事长申灵杰系餐旅集团实际控制人；董事张明强、王光军系文旅集团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郭昂系文旅企管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吴兰系源铄基金高级管理人员；因此申灵杰、张明强、王光军、郭昂、吴兰均需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利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交易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各项业务稳定、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